

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

111 年人工智慧教育高中生營隊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

- (一) 為促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對於人工智慧之認知及理解，並透過專題學習及體驗，提升人工智慧相關問題解決能力。
- (二) 透過多元形式提供學校運用於教學，提升學生對 AI 的興趣、理解與認知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
主辦單位：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。

協辦單位：教育部中小學人工智慧推廣教育辦公室（國立臺南大學人工智慧教育暨發展中心）、美商英特爾亞太科技有限公司（Intel）臺灣分公司。

三、師資：大學教授及人工智慧教育推廣高中職種子教師。

四、參加對象及錄取人數：

- (一) 區域內（嘉義縣、嘉義市、臺南市、高雄市、屏東縣、臺東縣、澎湖縣）11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在學學生。
- (二) 正取 30 名為限，另備取 10 名，依報名資格審查比序分數高低錄取，名單確認後上網公告。

五、參加資格及須檢附資料（核分標準詳見報名表）：

- (一) 學科能力：須具備相當的數學、統計基礎。
- (二) 英語能力：檢附英語檢定證明。
- (三) 運算技能(optional)：python programming, basic data science。
- (四) 人格特質：靈活的學習思考模式、願意投入時間。
- (五) 需檢附 AI 相關作品或師長推薦函為佐證文件。

六、課程規劃：

(一)營隊課程表：

日期 時間	第一天 1/24	第二天 1/25	第三天 1/26	第四天 1/27	第五天 1/28
07:40-08:30	報到及開幕	報到	報到	報到	報到
08:30-10:10	08:30-09:45 M1(講座)	M5(講座)	M7_M8(講座)	P3	08:30-08:45 各組準備時間 08:45-12:00 (10:15-10:30 為中場休息) 各組專題成果 發表(每組報 告 25 分、委 員提問 5 分)
10:20-12:00	09:50-11:05 M2(講座) 11:10-12:00 M3(講座)	M5(實作)	M9(講座)	P3	
12:00-13:30	午餐 小組活動	午餐 小組活動	午餐 小組活動	午餐 小組活動	午餐 小組活動
13:30-15:10	M4(講座)	M6(講座)	P2	P3	心得分享及專 家學者講評
15:20-17:00	L(講座)	M10(講座) M10(實作)	P3	P3	13:30-14:30 心得分享 14:30-15:30 專家學者講評
17:00-18:30	晚餐 小組活動	晚餐 小組活動	晚餐 小組活動	晚餐 小組活動	閉幕式 15:30- 賦歸
18:30-20:10	L(實作)	P1	P3	P3	

(二)課程總覽：

M1：AI(機械學習)簡介	M6：數據探索-影像處理	L：MNIST 實作演練
M2：統計數據	M7：數據探索-影像標記	P1：各區範例專題實作演練
M3：自然語言處理	M8：模型建立	P2：小組專題擬定
M4：計算機視覺	M9：評估	P3：小組專題實作
M5：數據採集	M10：OpenVINO 簡介	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 110年12月6日(星期一)開始受理報名；110年12月17日(星期五)報名截止。
- (二) 本次活動採紙本(掛號郵寄)報名，請於110年12月17日(星期五)前(郵戳為憑)，將報名表(詳附件一)及相關書面文件(相關佐證資料請提供影本)郵寄主辦學校，逾時不候；**報名表、影本佐證資料及附件表件概不退還。**
- (三) 學生姓名、就讀學校、年級班別、生理性別、身分證字號、出生年月日、家長(或法定代理人)姓名、手機號碼及E-mail是必填項目，請務必確實填寫。
- (四) 報名截止時間後，依核分比序高低，111年1月7日(星期五)公告錄取名單於本校網站最新消息項下。錄取名單公告後，將以E-mail通知家長(或法定代理人)，請正取學生於111年1月10日前完成主辦學校指定報到事宜。
- (五) 若正取學生因故無法參加，請正取學生家長(或法定代理人)於1月20日(星期四)下午3點前，以電話(06-2371206分機621)和E-mail(sap@gm.tnfnsh.tn.edu.tw)告知主辦學校(**逾期未告知者視同參與，並依實施計畫第七點第六項規定辦理**)。主辦學校將以電話和E-mail聯絡備取學生家長(或法定代理人)，並通知備取學生於指定時間至主辦學校辦理遞補事宜。
- (六) 錄取後，營隊活動期間若無故缺席、不到者，主辦學校得依學生出席情況據實函文所屬學校知悉，爾後將不錄取該營隊活動。

八、營隊上課時間：111年1月24日(星期一)至1月28日(星期五)，五天四夜。

九、報到及上課地點：本校綜合教育大樓 403 電腦教室。

十、報到時間：第一天上課需於上午7:40前完成報到。之後每次上課請務必於8:30前到達上課地點。

十一、上課自備物品：可無線上網之筆記型電腦、文具用品、環保餐具等。

十二、上課期間請攜帶學生證(或其他身分證件)備查。營隊上課如遇天災以人事行政總處公告停班停課為準，放假當日課程原則上會放一天補一天。

十三、上課規定：

(一) 如有發生下列情事，經學校查證屬實者，取消上課資格亦回報所屬學校。

1. 無故上課遲到早退、秩序欠佳，經授課教師或助教勸阻三次不聽者。
2. 未經授課教師同意，擅自操作或破壞設備者。
3. 上課期間與其他學生發生衝突，情節重大者。

(二) 綜合課程參與、成果報告、團隊合作等表現優良者，頒發結業證書。

十四、營隊辦理期間將依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公告之相關防疫措施辦理，敬請配合。